

广东省商务厅关于 2020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2020 年，广东省商务厅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广东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6-2020 年）》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为商务高质量发展提供法治保障。

一、2020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履行党政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以及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坚持把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依法治省要求落实到商务工作各方面和全过程。厅主要负责人坚决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充分发挥厅党组在推进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定期听取有关工作汇报，及时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自觉运用法治

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商务改革和高质量发展。厅党组把习近平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作为党组会议的重要学习议题，并邀请专家就贯彻落实《宪法》、《民法典》等进行专题辅导，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加强法治建设统筹谋划，研究出台《广东省商务厅 2020 年法治政府建设（依法行政）工作要点》。

（二）依法全面履行商务行政职能。一是坚决落实省政府“放管服”改革任务，按照《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和《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要求，及时做好行政权力事项压减后续工作，确保我厅权责清单调整事项放得下、接得住、管得好。二是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积极配合国家有关部委做好《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和《自由贸易试验区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动态调整工作。三是加强市场监管，全面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积极推进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改革，联合省市场监管局举办全省商务执法改革专题培训，加强对地市商务执法改革的指导。四是推进自贸试验区“证照分离”改革，制定《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开展“证照分离”改革试点方案》。五是持续优化政府服务，推动政务服务事项全流程网上办理，办事时间压减率超过 70%；开展跨境贸易便利化专项行动，优化通关流程和服务质量，整体通关时间压缩三分之一，持续规范降低口岸收费。

（三）完善商务领域依法行政制度体系。一是加强重点领域立法。按照省人大的工作部署，认真做好《广东省外商投资权益

保护条例》调研起草工作，已修改完善草案送审稿报请省政府审议。我省推进此项地方立法也得到全国政协外事委员会调研组的充分肯定。二是认真开展法规规章清理工作。完成与《外商投资法》、《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民法典》等规定不符的、以及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法规、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措施的清理工作。三是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认真执行《广东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修订完善本厅工作指引，严格执行合法性审查、统一登记编号、统一在省政府公报上发布等制度；认真开展规范性文件评估清理工作，2020年修订1份规范性文件《广东省人民政府口岸办公室关于印发〈广东省已开放港口口岸范围内新建、改建码头泊位对外开放验收启用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延期实施1份规范性文件《广东省商务厅关于延长商业特许经营备案操作指南（试行）有效期的通知》。

（四）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一是健全依法决策机制。认真贯彻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完善本厅决策机制，明确要求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出台前听取社会公众意见，反馈采纳情况及理由，组织专家进行咨询论证或风险评估，提交法制机构合法性审查，报厅领导班子集体讨论决定。二是健全政府法律顾问制度。认真落实我省关于建立健全政府法制顾问制度化、常态化参与政府运行工作机制要求，外聘律师担任我厅常年法律顾问，成立法律顾问工作室，每月举办“法律顾问咨询日”活动，充分发挥外聘法律顾问参与咨询论证等作用。

（五）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一是认真落实行政执法

“三项制度”。严格落实《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实施方案》，按要求将行政执法结果及年度执法数据上报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完善我厅“双公示”事项目录。二是指导地市做好商务执法。联合省市场监管局指导地市市场监管部门做好省级行政处罚委托事项的承接工作，通过编印“一问一答”工作指引等方式，指导地市商务和市场监管部门解决商务执法移交过程中出现的问题。三是开展全省商务系统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对厅机关及各市商务局发生的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检查等执法案卷进行评查。四是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积极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按规定对汽车销售、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拍卖、机电产品国际招投标、境外投资、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等企业进行随机抽查；会同相关部门完成外商投资企业年度投资经营信息联合报告工作。五是加强行政执法人员管理。组织2020年度行政执法证申领考试工作，新增持证人员27名；年度内两次组织行政执法人员专题培训。

（六）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一是完善内部监督机制。制定《中共广东省商务厅党组工作规则（试行）》、《广东省商务厅关于严格执行重要事项请示报告制度的规定（2020年修订）》，坚持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二是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政协监督和司法监督。认真贯彻落实省人大、省政协的部署要求，将建议和提案办理工作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来抓，2020年按要求如期办结我厅承办的全国人大建议28件、全国政协提案25件、

省人大建议 60 件、省政协提案 81 件；认真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规定，严格执行人民法院生效判决。三是加强审计监督和社会监督。积极配合审计机关开展监督工作，对审计发现的问题进行督促整改；向社会公布投诉举报电话、通讯地址及电子邮箱，畅通举报投诉渠道。四是全面推进政务公开。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规定公开年度报告、公开指南等信息；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工作，依法受理并在法定期限内答复；按规定做好政策解读，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七）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一是依法办理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广东省商务厅行政复议规定》和《广东省商务厅行政诉讼应诉规定》，支持和配合行政复议机构和人民法院审理行政案件，2020 年我厅未被相对人提起行政复议或诉讼。二是依法受理、办结信访事项。认真贯彻落实《广东省信访条例》，明确专门机构负责信访事项，规范信访工作程序，畅通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信访渠道；对属于本厅法定职权范围内的信访投诉举报事项，依法受理并及时妥善处理。

（八）全面提高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一是认真落实普法任务和普法责任。认真贯彻落实“七五”普法规划和《广东省法治宣传教育条例》，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机制，制定了普法年度计划和普法责任清单；坚持普法与法治实践相结合，围绕商务中心工作，做好外贸、外资、对外投资、内贸流通等各方面普法。二是积极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培训。突出学习宣传宪法，积极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在国家宪法日组织

厅机关全体公务员开展宪法宣誓；大力学习宣传民法典，制定《广东省商务厅民法典普法宣传实施方案》，组织开展“七个一”活动（包括一期专题讲座、一场学法考试、一次旁听庭审、一张责任清单、一个学习专栏、一份参考资料、一组宣传培训）；举办全省商务系统普法培训，组织全厅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参加学法考试优秀率达100%。**三是**做好疫情防控法治宣传。我厅作为省疫情防控指挥部重要成员单位，积极配合疫情防控法治宣传，通过发布宣传视频挂图、在线宣讲等方式，及时传递给全省商贸企业和商务系统干部职工；联合相关单位举办广东省支持外资企业复工复产政策在线宣讲会，解读“援企稳岗扩就业”系列政策；在牵头承担我省防控境外疫情输入工作专班任务中，坚持依法依规办事，及时化解矛盾纠纷。

（九）积极推动涉外法律服务发展。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积极发展涉外法律服务、保障和服务高水平对外开放的重要指示精神，我厅会同相关部门积极推动涉外法律服务发展。**一是**组建涉外经贸法律服务律师团。充分发挥我省涉外律师领军人才作用，选拔若干优秀律师组建服务团，积极帮助外经贸企业加强风险防范和提升法律维权意识。**二是**组织全省商务法律服务月活动。制定《2020年全省商务法律服务月活动方案》，以“加强涉外法律服务，助推外经贸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组织涉外律师赴各地市开展专题培训、现场咨询、合规体检等法律服务，积极构建政府部门、涉外法律服务机构、外经贸企业有机联动的法律服务模式。**三是**针对疫情防控开展系列风险防范培训。举办“防

疫物资商业出口法律风险防范”培训、“新形势下企业对外投资法律风险防范”培训、“印度贸易投资法律风险防范”沙龙等活动。

2020年，我厅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一定成绩，但离国家和省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例如商务执法改革配套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的水平有待提升，对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的培养还要继续加强等。对这些问题，我们将在今后工作中认真研究加以解决。

二、2021年主要工作打算

2021年，我厅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法治建设的决策部署，紧密结合商务工作实际，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和法治广东建设规划的新要求新任务，研究本厅法治政府建设贯彻实施方案，把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依法治省的要求贯彻到商务工作全过程。

（二）依法全面履行商务行政职能。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加强对行政权力压减事项的后续监管；落实“数字政府”改革建设任务，优化政务服务。

（三）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高质量推进《广东省外商投资权益保护条例》立法工作；切实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落实合法性审核机制。

（四）推进商务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认真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结合我省准备出台的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进一步完善本厅决策机制；充分发挥政府法律顾问作用，加强合法性审查工作。

（五）严格规范行政执法。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完善本厅行政执法程序规范；认真落实《广东省行政检查办法》，加强日常检查和专项检查；积极配合推进商务执法改革。

（六）积极开展普法宣传教育。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大力学习宣传宪法、民法典等，通过举办全省商务系统普法培训、法治专题讲座等多种形式增强普法实效。

（七）加快涉外法律服务发展。继续办好全省商务法律服务月活动，加强涉外律师人才培养，推进规则、标准等制度型开放课题研究，服务高水平对外开放。

（八）强化对外开放安全保障。落实国家有关部署、协同有关部门做好阻断他国“长臂管辖”侵犯我省企业合法权益有关工作，建立健全“走出去”风险应急处置机制，加强企业抗风险能力建设和保障支撑。